

证券代码：870642

证券简称：集光通达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

券

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左昉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,551,8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董事长左昉先生作《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监事会主席孙吉民先生汇报公司 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财务总监王新韬先生作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财务总监王新韬先生公布由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立信中联审字[2020]D-0456 号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财务总监王新韬先生作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的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
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中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、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总经理王新韬先生作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报告，根据公司 2019 年的经营情况，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拟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财务总监王新韬先生作关于公司会议政策变更情况的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862,8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本议案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左昉、王新韬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本议案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本议案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本议案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

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本议案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制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利润分配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本议案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信息披露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55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本议案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蔡红兵、文娟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(二)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9 日